(上接B47版)

注:

1.刘书锦先生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统计周期为2024年10月至12月;

2.王秀萍女士报告期内从公司获得的税前报酬总额统计周期为2024年1月至9月。

二、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2025年度薪酬方案

(一)适用期限

2025年1月1日至2025年12月31日

(二)适用对象

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

(三)具体方案

1、公司董事薪酬方案

(1)在公司任职的非独立董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不领取董事津贴;

(2)未担任公司管理职务、不参与公司日常事务管理的董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3)独立董事采取固定津贴形式在公司领取报酬,标准为10万/年(税前),按月发放。

2、公司监事薪酬标准

(1)在公司任职的监事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领取相应薪酬,不领取监事津贴;

(2)不在公司任职的监事不在公司领取薪酬或津贴。

3、公司高级管理人员薪酬标准

公司高级管理人员根据其在公司担任的具体职务按公司相关薪酬规定领取薪酬,其薪酬包括标准薪酬、绩效奖金和总经理特别奖。

(四)其他说明

1、公司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因换届、改选、任期内辞职、解聘等原因离任的,按其实际任期计算并予以发放固定工资及奖金;

2、以上薪酬均为税前收入,根据公司绩效考核制度有浮动,所涉及的个人所得税均由公司统一代扣代缴;

3、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参加公司董事会会议、股东大会会议的相关费用由公司承担。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021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被担保人名称:北京万生人和科技有限公司、福元药业有限公司
- 本次担保金额及已实际为其提供的担保余额:2025年公司预计为上述子公司合计提供担保金额不超过人民币18,000万元。截至本公告日,公司为上述被担保方提供的担保余额为人民币8,000万元。
- 本次担保是否有反担保:有
- 对外担保逾期的累计数量:无

一、担保情况概述

(一)担保基本情况

为满足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及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经营和业务发展需求,保证子公司的生产经营活动顺利开展,在确保规范运作和风险可控的前提下,公司拟为北京万生人和科技有限公司、福元药业有限公司提供总额不超过18,000万元的担保,提供担保的形式包括不限于信用担保(含一般保证、连带责任保证等)、抵押担保、质押担保或多种担保方式相结合等形式。

(二)履行的内部决策程序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预计2025年度担保额度的议案》,预计担保额度的有效期为自公司董事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并授权公司董事长或其授权代表在上述担保额度范围内确定各项融资业务方式及金额、担保方与被担保方、担保金额、调剂额度和具体担保内容等相关事宜,并签署相关各项法律文件,公司不再另行召开董事会进行审议。

(三)担保预计基本情况

担保方	被担保方	担保方持股比例	被担保方最近一期资产负债率	截至目前担保金额(万元)	本次审议担保额度(万元)	担保额度占上市公司最近一期净资产比例	担保预计有效期	是否关联担保	是否有反担保
一、对控股子公司的担保预计									
1、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下的控股子公司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福元药业有限公司	100%	34.61%	8,000	17,000	4.78%	12个月	否	否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北京万生人和科技有限公司	83.5%	50.39%	–	1,000	0.28%	12个月	否	是

二、被担保人基本情况

(一)北京万生人和科技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1158017914984

注册地:北京市通州区广源东街8号4幢

法定代表人:黄河

注册资本:1,538.5万元

主营业务:一般项目: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信息咨询服务(不含许可类信息咨询服务);市场调查(不含涉外调查);广告发布;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进出口代理;第一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一类医疗器械销售;第二类医疗器械销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气体、液体分离及纯净设备制造;特种劳动防护用品生产;塑料制品制造;塑料制品销售;金属结构制造;金属制品销售;热力生产和供应;专用设备制造(不含许可类专业设备制造);专用设备修理;仪器仪表修理;电子产品销售。(除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外,凭营业执照依法自主开展经营活动)许可项目:第二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生产;第三类医疗器械经营;医疗器械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成立日期:2001年11月12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14,080.43万元,负债总额7,095.37万元,资产净额6,985.06万元。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22,543.06万元,净利润2,062.23万元。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13,118.58万元,负债总额6,292.07万元,资产净额6,826.51万元。2025年1-2月,实现营业收入2,831.62万元,净利润59.93万元。

与公司关系:是公司的控股子公司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83.50%
2	刘雪睿	8.50%
3	何志刚	8.00%
合计		100%

(二)福元药业有限公司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3418007316537262

注册地:安徽省宣城市经济技术开发区

法定代表人:黄河

注册资本:7500万

主营业务:许可项目:药品生产;药品委托生产;药品进出口;消毒剂生产(不含危险化学品);保健食品生产;化妆品生产;药品互联网信息服务(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方可开展经营活动,具体经营项目以相关部门批准文件或许可证件为准)一般项目:日用化学产品制造;日用化学产品销售;化妆品批发;化妆品零售;互联网销售(除销售需要许可的商品);技术服务、技术开发、技术咨询、技术交流、技术转让、技术推广;医用包装材料制造;塑料制品制造;技术进出口;货物进出口;国内贸易代理(除许可业务外,可自主依法经营法律法规非禁止或限制的项目)

成立日期:2001年9月3日

截至2024年12月31日(经审计),资产总额82,036.20万元,负债总额28,394.00万元,资产净额53,642.20万元。2024年1-12月,实现营业收入91,178.86万元,净利润13,249.25万元。

截至2025年2月28日(未经审计),资产总额80,492.94万元,负债总额24,679.90万元,资产净额55,813.04万元。2025年1-2月,实现营业收入13,974.42万元,净利润2,194.56万元。

与公司关系:是公司的全资子公司

股权结构:

序号	股东名称	持股比例
1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100%
合计		100%

在上述审批额度内发生的担保事项,担保额度可在子公司之间进行调剂,但调剂发生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仅能从股东大会审议时资产负债率为70%以上的子公司处获得担保额度。

三、担保协议的主要内容

上述担保预计总额仅为公司拟提供的担保预计额度。公司尚未在上述额度内与相关方签订担保协议,实际新增担保金额以最终签署并执行的担保合同为准。

四、担保的必要性和合理性

公司本次担保额度预计是为满足合并报表范围内子公司的经营需要,保障业务持续、稳健发展,符合公司整体利益和发展战略,被担保对象具备偿债能力,不存在损害公司及股东利益的情形,不会对公司的正常运作和业务发展造成不利影响。

五、董事会意见

董事会认为:本次担保事项是在综合考虑被担保人业务发展需要而做出的,有利于公司的稳定持续发展,符合公司实际经营情况和整体发展战略,且被担保人资信状况良好,公司对其日常经营活动风险及决策能够有效控制,担保风险总体可控,其中董事会要求北京万生人和科技有限公司其他股东方在实际担保事项发生时提供足以保障公司利益的反担保,从而保障公司和广大投资者利益。我们同意本次预计年度担保额度事项。

六、累计对外担保数量及逾期担保的数量

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及其控股子公司对外担保总额为8000万元,公司对控股子公司提供的担保总额为8000万元,分别占公司最近一期经审计归属于母公司股东净资产的2.26%。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无逾期担保。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023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的通知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股东大会召开日期:2025年4月28日
- 本次股东大会采用的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一、召开会议的基本情况

(一) 股东大会类型和届次

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

(二) 股东大会召集人:董事会

(三) 投票方式:本次股东大会所采用的表决方式是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方式

(四) 现场会议召开的日期、时间和地点

召开的日期时间:2025年4月28日 14点00分

召开地点:公司二楼会议室(北京市通州区通州工业开发区广源东街8号)

(五) 网络投票的系统、起止日期和投票时间。

网络投票系统: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

网络投票起止时间:自2025年4月28日

至2025年4月28日

采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络投票系统,通过交易系统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交易时间段,即9:15-9:25,9:30-11:30,13:00-15:00;通过互联网投票平台的投票时间为股东大会召开当日的9:15-15:00。

(六) 融资融券、转融通、约定购回业务账户和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程序

涉及融资融券、转融通业务、约定购回业务相关账户以及沪股通投资者的投票,应按照《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 一 规范运作》等有关规定执行。

(七)涉及公开征集股东投票权

不涉及

二、会议审议事项

本次股东大会审议议案及投票股东类型

序号	议案名称	投票股东类型
		A股股东
非累积投票议案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
4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8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
9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10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

本次会议还将听取公司2024年度独立董事述职报告。

1、各议案已披露的时间和披露媒体

以上议案已于2025年4月1日在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及公司指定披露媒体《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日报》《证券时报》上进行了披露。

2、特别决议议案:无

3、对中小投资者单独计票的议案:5、6、7、8、9、10

4、涉及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无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不适用

5、涉及优先股股东参与表决的议案:无

三、股东大会投票注意事项

(一) 本公司股东通过上海证券交易所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系统行使表决权的,既可以登陆交易系统投票平台(通过指定交易的证券公司交易终端)进行投票,也可以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网址:vote.sseinfo.com)进行投票。首次登陆互联网投票平台进行投票的,投资者需要完成股东身份认证。具体操作请见互联网投票平台网站说明。

(二)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可行使的表决权数量是其名下全部股东账户所持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数量总和。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本所网络投票系统参与股东大会网络投票的,可以通过其任一股东账户参加。投票后,视为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均已分别投出同一意见的表决票。

持有多个股东账户的股东,通过多个股东账户重复进行表决的,其全部股东账户下的相同类别普通股和相同品种优先股的表决意见,分别以各类别和品种股票的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三) 同一表决权通过现场、本所网络投票平台或其他方式重复进行表决的,以第一次投票结果为准。

(四) 股东对所有议案均表决完毕才能提交。

四、会议出席对象

(一) 股权登记日收市后在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上海分公司登记在册的公司股东有权出席股东大会(具体情况详见下表),并可以以书面形式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和参加表决。该代理人不必是公司股东。

股份类别	股票代码	股票简称	股权登记日
A股	601089	福元医药	2025/4/21

(二) 公司董事、监事和高级管理人员。

(三) 公司聘请的律师。

(四) 其他人员

五、会议登记方法

(一)登记时间:

2025年4月23日(9:00-11:00,13:30-17:00)

(二)登记地点:

北京市通州区通州工业开发区广源东街8号董事会办公室

(三)登记方式:

1、自然人股东持本人身份证、股东账户卡或持股凭证办理登记手续;自然人股东委托代理人的,代理人凭代理人身份证、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委托人股东账户卡、委托人身份证复印件办理登记手续;

2、法人股东应由法定代表人或法定代表人委托的代理人出席会议。法定代表人出席会议的,应持股东账户卡、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办理登记手续;法定代表人委托代理人出席会议的,代理人应持代理人身份证、加盖公章的营业执照复印件、法定代表人出具的授权委托书(详见附件1)、法定代表人证明书及身份证复印件、法人股东账户卡办理登记手续;

3、异地股东可以凭以上有关证件通过邮件、信函或传真方式登记。

(四)联系人:李永 郑凯微

联系电话:010-59603941

邮箱:ir@foyou.com.cn

传真:010-59603942

六、其他事项

与会股东交通和食宿自理。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附件1:授权委托书

- 报备文件

提议召开本次股东大会的董事会决议

附件1:授权委托书

授权委托书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

兹委托 先生(女士)代表本单位(或本人)出席2025年4月28日召开的贵公司2024年年度股东大会,并代为行使表决权。

委托人持普通股数:

委托人持优先股数:

委托人股东账户号:

序号	非累积投票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1	关于2024年度董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2	关于2024年度监事会工作报告的议案			
3	关于2024年度财务决算报告及2025年度预算报告的议案			
4	关于2024年年度报告及其摘要的议案			
5	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			
6	关于续聘会计师事务所的议案			
7	关于使用闲置自有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8	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			
9	关于董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10	关于监事2024年度薪酬确认及2025年度薪酬方案的议案			

委托人签名(盖章): 受托人签名:

委托人身份证号: 受托人身份证号:

委托日期: 年 月 日

备注:

委托人应当在委托书中"同意"、"反对"或"弃权"意向中选择一个并打"√",对于委托人在本授权委托书中未作具体指示的,受托人有权按自己的意愿进行表决。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018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投资种类: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
- 投资金额: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
- 履行的审议程序: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保荐机构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 特别风险提示: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敬请广大投资者谨慎决策,注意防范投资风险。

一、募集资金基本情况

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关于核准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首次公开发行股票的批复》(证监许可〔2022〕974号)核准,公司首次公开发行人民币普通股(A股)股票12,000万股,发行价格为每股人民币14.62元,募集资金总额为人民币1,754,400,000.00元,扣除所有股票发行费用(不含增值税,包括承销及保荐费用以及其他发行费用)人民币118,480,188.68元,公司实际募集资金净额人民币1,635,919,811.32元。首次公开发行股票募集资金已于2022年6月27日全部到账,并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验,出具了《验资报告》(天健验[2022]315号)。

公司按照规定对募集资金进了专户存储管理,募集资金到账后已全部存放于募集资金专项账户内,公司与保荐机构、存放募集资金的商业银行签署了《募集资金专户存储三方监管协议》,并严格履行。

截至公告披露日,公司计划将扣除发行费用后的募集资金净额用于以下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项目	募集资金承诺投资总额(万元)
高精尖药品产业化建设项目(一期)	97.488.42
创新药及仿制药研发项目	46,211.58
承诺补充流动资金	19,891.98
合计	163,591.98

二、公告日前十二个月内使用部分暂时闲置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

2023年4月14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四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四次会议,2023年5月10日,公司召开2022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了《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在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12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购买包括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在决议有效期限内可循环滚动使用。

2024年3月28日,公司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九次会议,2024年4月22日,公司召开2023年年度股东大会,分别审议通过《关于使用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在保障募集资金的安全性及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使用计划的前提下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9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截至2024年12月31日,本公司以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理财产品的实际余额为44,000.00万元。

2024年度,公司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及赎回理财(含结构性存款、七天通知存款、大额存单)明细如下:

单位:人民币/万元

受托方	产品名称	购买金额	起息日	到期日	投资收益	是否赎回	期末余额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七天通知存款	36,500.00	2023/5/12	2024/1/10 2024/3/29	671.76	是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单位人民币大额存单产品(一年以下)	55,000.00	2024/4/30	2024/5/30	77.92	是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共赢慧信黄金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01237期	18,000.00	2024/5/1	2024/8/1	117.96	是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832Z)	13,000.00	2024/6/3	2024/7/3	22.97	是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835Z)	10,000.00	2024/6/3	2024/8/5	37.97	是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0837Z)	30,000.00	2024/6/3	2024/9/3	169.38	是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065Z)	11,000.00	2024/7/4	2024/10/8	64.81	是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359Z)	11,000.00	2024/8/7	2024/11/7	62.11	是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107期	14,000.00	2024/8/12	2024/11/11	76.79	是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103期	6,000.00	2024/8/12	2024/9/11	10.85	是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597Z)	26,000.00	2024/9/4	2024/12/4	140.69	是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587期	1,500.00	2024/9/15	2024/10/16	2.80	是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7667期	2,800.00	2024/9/23	2024/12/23	15.36	是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8693期	10,000.00	2024/11/18	2025/2/19		否	10,000.00
中信银行北京通州支行	共赢智信汇率挂钩人民币结构性存款19398期	2,000.00	2024/12/28	2025/1/27		否	2,000.00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1913Z)	10,000.00	2024/10/10	2025/1/10		否	10,000.00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利率-挂钩中债10年期国债到期收益率结构性存款(SDGA242246Z)	6,000.00	2024/11/8	2025/2/28		否	6,000.00
民生银行杭州分行营业部	聚赢汇率-挂钩欧元对美元汇率结构性存款(SDGA242510Z)	16,000.00	2024/12/6	2025/3/6		否	16,000.00
合计		278,800.00	/	/	1,471.37	/	44,000.00

三、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情况概述

(一)现金管理目的

在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公司正常经营的情况下,公司合理利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增加资金收益,为公司及股东获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二)额度及产品品种

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购买银行保本型理财产品,在上述额度内资金可以滚动使用,该额度金额占公司2024年经审计的归属于母公司所有者权益的14.11%。

(三)资金来源

公司本次进行现金管理的资金来源系暂时闲置的募集资金。

(四)实施方式

为提高效率,对审批额度内的理财产品投资,董事会提请股东大会授权公司董事长具体负责实施相关事宜,包括但不限于:选择合格专业理财机构作为受托方,选择委托理财产品品种,确定委托理财金额、期间,签署相关合同及协议等。受托方与公司及分子公司之间应当不存在关联关系。

(五)投资期限

自公司股东大会审议通过之日起12个月内有效,在上述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期限内任一时点的交易金额(含前述投资的收益进行再投资的相关金额)均不超过上述额度。

投资产品的期限不超过股东大会授权使用期限,且不得超过12个月。

四、审议程序

2025年3月28日,公司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和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关于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议案》,同意公司使用最高额度不超过5亿元人民币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在上述额度及期限内,资金可循环滚动使用。保荐机构对本事项出具了同意的核查意见,本议案尚需提交股东大会审议通过。

五、投资风险分析及风控措施

(一)投资风险

公司拟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购买的理财产品为结构性存款、大额存单等安全性高的保本型产品,属于低风险投资品种,但金融市场受宏观经济的影响较大,不排除该项投资受市场波动风险、利率风险、流动性风险、政策风险、信息传递风险、不可抗力风险等风险的影响,收益率将产生波动,理财收益具有不确定性。

(二)风险控制措施

1、公司将严格按照《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等有关规定,选择安全性高、流动性好的保本型现金管理品种。公司财务部相关人员将及时分析和跟踪现金管理产品的投向及进展情况,发现存在可能影响公司资金安全风险的情况下,及时采取相应措施,控制投资风险;

2、公司应确保不影响募集资金投资项目建设和正常运行的情况下,合理安排并选择相适应现金管理产品的种类和期限;

3、公司独立董事、监事会有权对募集资金的使用情况进行监督和检查,必要时可以聘请专业机构进行审计;

4、公司将严格依据上海证券交易所相关规定,及时做好信息披露工作。

六、对公司日常经营的影响

公司本次拟使用部分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是在确保公司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所需资金和保证募集资金安全的前提下实施的,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情况,不会影响公司日常资金正常周转和募集资金投资项目的建设,亦不会影响公司主营业务的正常发展,对公司未来主营业务、财务状况、经营成果和现金流量等不会造成重大的影响。与此同时,公司对部分闲置募集资金适时进行现金管理,可以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获得一定的投资收益,为公司和股东谋取更多的投资回报。

七、专项意见说明

(一)监事会的意见

监事会认为:在保证募集资金投资项目正常进行的情况下,公司使用不超过人民币5亿元的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有利于提高资金使用效率和收益,不会影响募集资金投资计划的正常进行,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用途的行为,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及全体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的利益的情形,符合有关法律、法规、规范性文件的相关规定。

综上,我们同意公司本次使用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

(二)中介机构意见

中信建投证券股份有限公司发表意见如下: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事项已经公司董事会和监事会审议通过,履行了必要的审批程序,符合相关的法律法规及交易所规则的规定。公司本次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不存在变相改变募集资金使用用途的情形,符合公司和全体股东的利益,符合《证券发行上市保荐业务管理办法》《上市公司监管指引第2号——上市公司募集资金管理和使用的监管要求》《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等相关法规的规定。综上,保荐人对公司使用部分暂时闲置募集资金进行现金管理的事项无异议。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1089 证券简称:福元医药 公告编号:临2025-022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每股分配比例:A股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
- 本次利润分配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具体日期将在权益分派实施公告中明确。
- 在实施权益分派的股权登记日前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发生变动的,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并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 公司不触及《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2024年4月修订)》(以下简称《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一、利润分配预案内容

(一)利润分配方案的具体内容

经天健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审计,截至2024年12月31日,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母公司报表中期末可供分配利润为人民币807,429,764.62元。经董事会决议,公司2024年度拟以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登记的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为基数分配利润。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如下:

公司拟向全体股东每股派发现金红利0.50元(含税)。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总股本480,000,000股,扣除回购专用账户中累计已回购的股份后本次实际参与分配的股数为468,000,000股,以此计算合计拟派发现金红利234,000,000元(含税)。本年度公司现金分红比例为47.88%。

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7号——回购股份》等相关规定,回购专用账户的股份不享有利润分配权利。因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的12,000,000股将不参与公司本次利润分配。

如在本公告披露之日起至实施权益分派股权登记日期间,因可转债转股/回购股份/股权激励授予股份回购注销/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回购注销等致使公司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发生变动的,公司拟维持每股分配比例不变,相应调整分配总额。如后续总股本扣减公司回购专用证券账户中股份发生变化,将另行公告具体调整情况。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234,000,000	234,991,000	192,000,00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488,674,918.14	488,766,964.98	438,898,047.33
本年度末母公司报表未分配利润(元)	807,429,764.62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660,991,00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是否低于5000万元	否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472,113,310.15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660,991,000		
现金分红比例(%)	140.01		
现金分红比例是否低于30%	否		
是否触及《股票上市规则》第9.8.1条第一款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的情形	否		

二、公司履行的决策程序

(一)董事会会议的召开、审议和表决情况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董事会第十六次会议,以9票同意,0票反对,0票弃权的表决结果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本预案符合公司章程规定的利润分配政策和公司已披露的股东回报规划,并同意将该议案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

(二)监事会意见

公司于2025年3月28日召开第二届监事会第十三次会议,审议通过了《关于2024年度利润分配预案的议案》,监事会认为:本次利润分配预案是在充分考虑公司后续发展及资金现实需求等因素情况下制定的,符合公司经营现状和发展战略,有利于公司可持续发展,有利于维护股东的长远利益,不存在损害公司股东特别是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

三、相关风险提示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结合了公司盈利情况、未来的资金需求等因素,不会造成公司流动资金短缺,不会对公司经营现金流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影响公司正常经营和长期发展。

本次利润分配预案尚需提交公司股东大会审议批准后实施,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北京福元医药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88010 证券简称:福光股份 公告编号:2025-011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2025年第一次临时股东大会决议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本次会议是否有被否决议案:无

一、会议召开和出席情况

(一)股东大会召开的时间:2025年3月31日

(二)股东大会召开的地点:福建省福州市马尾区江滨东大道158号公司会议室

(三)出席会议的普通股股东、特别表决权股东、恢复表决权的优先股股东及其持有表决权数量的情况:

1、出席会议的股东和代理人人数	100
普通股股东人数	100
2、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的表决权数量	95,040,293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	95,040,293
3、出席会议的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2181
普通股股东所持有表决权数量占公司表决权数量的比例(%)	60.2181

注:(1)截至本次股东大会股权登记日,公司回购专用账户中股份数为2,734,732股,不享有股东大会表决权。

(2)本决议中除特别说明外所有数值均保留4位小数,若出现各分项数值之和与总数尾数不符的情况,均为四舍五入原因造成。

(四)表决方式是否符合《公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大会主持情况等。

本次会议由公司董事会召集,董事长何文波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经公司半数以上董事推举,会议由公司董事侯艳萍女士主持。会议采用现场投票和网络投票相结合的表决方式。本次股东大会的召集、召开程序及表决程序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公司章程》的规定。

(五)公司董事、监事和董事会秘书的出席情况

1、公司在任董事9人,出席5人,董事长何文波先生、董事何凯伦先生、江伟先生及独立董事郭晓红女士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2、公司在任监事3人,出席1人,监事会主席陈海珠女士、监事马科银先生因其他公务安排,未能亲自出席本次会议;

3、公司董事会秘书出席本次会议;其他高管列席本次会议。

二、议案审议情况

(一)非累积投票议案

1、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2,602,944	99.6489	145,530	0.3404	4,588	0.0107

2、议案名称: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872,120	97.9395	144,406	0.3378	736,536	1.7228

3、议案名称: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41,872,095	97.9394	145,431	0.3402	735,536	1.7204

4、议案名称: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审议结果:通过

表决情况:

股东类型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普通股	94,211,607	99.1281	75,196	0.0791	753,490	0.7928

(二)涉及重大事项,应说明5%以下股东的表决情况

议案序号	议案名称	同意		反对		弃权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票数	比例(%)
1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草案)》及其摘要的议案	11,715,075	98.7348	145,530	1.2265	4,588	0.0387
2	关于《公司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管理办法》的议案	10,984,251	92.5754	144,406	1.2171	736,536	6.2075
3	关于提请股东大会授权董事会办理2025年员工持股计划相关事宜的议案	10,984,226	92.5752	145,431	1.2257	735,536	6.1991
4	关于2025年度公司及子公司融资额度并提供担保的议案	11,036,507	93.0158	75,196	0.6338	753,490	6.3504

(三)关于议案表决的有关情况说明

1、本次股东大会的第4项议案为特别决议议案,已获出席本次股东大会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效表决权股份总数的三分之二以上通过;

2、本次股东大会的第1、2、3项议案普通决议议案,已经出席本次会议的股东或股东代理人所持有表决权过半数审议通过;

3、本次股东大会的第1、2、3、4项议案均对中小投资者进行了单独计票;

4、关联股东回避表决的议案:议案1、2、3

应回避表决的关联股东名称:中融(福建)投资有限公司、福州市马尾区聚诚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市马尾区众盛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福州市马尾区瑞盈投资合伙企业(有限合伙)

三、律师见证情况

1、本次股东大会见证的律师事务所:福建至理律师事务所

律师:蒋慧、韩叙

2、律师见证结论意见:

本所律师认为,本次会议的召集、召开程序符合《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上市公司股东会规则》《上海证券交易所科创板上市公司自律监管指引第1号——规范运作(2023年12月修订)》和《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章程》的规定,本次会议召集人和出席会议人员均具有合法资格,本次会议的表决程序和表决结果均合法有效。

特此公告。

福建福光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 公告编号:2025-038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的补充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21日披露了《关于2024年度不进行利润分配的专项说明公告》,现对2024年度分红方案"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进行补充说明,在原公告"一、2024年度利润分配方案"后补充内容如下:

二、是否可能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公司不触及其他风险警示情形,具体指标如下:

项目	本年度	上年度	上上年度
现金分红总额(元)	0	0	0
回购注销总额(元)	0	0	0
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元)	-130,952,050.79	-376,465,354.89	-474,913,360.96
研发投入(元)	3,048,728.91	12,615,493.83	14,912,012.97
营业收入(元)	116,892,945.74	81,126,434.74	122,960,330.59
合并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479,166,262.51		
母公司报表本年度末累计未分配利润(元)	-1,303,885,273.80		
上市是否满三个完整会计年度	是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平均净利润(元)	-327,443,588.88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现金分红及回购注销总额(元)	0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元)	30,576,235.71		
最近三个会计年度累计研发投入总额占累计营业收入的比例(%)	9.53%		
是否触及《创业板股票上市规则》第9.4条第(八)项规定的可能被实施其他风险警示情形	否		

后续内容依次顺延。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300506 证券简称:*ST名家 公告编号:2025-037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司法拍卖成交的进展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内容的真实、准确和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特别提示:

1、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结束,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所持有的61,157,497股(占公司总股本8.79%)公司股份已网拍成交,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后续将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36,806,028股,占公司总股本19.67%;累计被质押股份116,454,032股,占其所持股份85.12%;累计被冻结股份136,806,028股,占其所持股份100%。

3、若本次司法拍卖最终成交并完成过户,程宗玉先生将被动减持公司股份61,157,497股,尚持有公司10.88%股份,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一、股东股份被再次拍卖的基本情况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于2025年3月12日披露《关于控股股东所持部分股份被再次司法拍卖的提示性公告》(公告编号:2025-020),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所持有本公司的部分股份将被再次司法拍卖,具体情况如下: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或第一大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	本次拍卖股份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是否为限售股及限售类型	拍卖时间	拍卖平台	申请执行人	原因
程宗玉	是	3,000,000	2.19%	0.43%	无限售流通股	2025年03月27日10:00-03月28日10:00(延时的除外)	京东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	深圳市高新投集团有限公司	借款合同纠纷导致的司法强制执行
		58,157,497	42.51%	8.36%					

二、股东股份被再次拍卖的结果

公司从京东网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司法拍卖平台查询到《成交确认书》获悉,上述被拍卖的股份已成交,拍卖结果如下:

标的物名称	成交数量(股)	成交金额(元)	竞买人	占被拍卖人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ST名家股票	3,000,000	9,572,000	魏恒彬	2.19%	0.43%
*ST名家股票	58,157,497	141,021,173	张宇	42.51%	8.36%

在网络拍卖中竞买成功的用户,必须依照标的物《竞买须知》《竞买公告》要求,按时交付标的物网拍成交余款、办理相关手续。

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

三、风险提示及其他情况说明

1、本次司法拍卖网拍阶段已结束,控股股东程宗玉先生所持有的61,157,497股(占公司总股本8.79%)公司股份已网拍成交,标的物最终成交以深圳市南山区人民法院出具拍卖成交裁定为准。后续将涉及缴款、法院执行法定程序、股权变更过户等环节,最终结果存在不确定性。公司将密切关注后续进展情况,并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

2、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程宗玉先生目前持有公司股份136,806,028股,占公司总股本19.67%;累计被质押股份116,454,032股,占其所持股份85.12%;累计被冻结股份136,806,028股,占其所持股份100%。

3、若本次司法拍卖最终成交并完成过户,程宗玉先生将被动减持公司股份61,157,497股,尚持有公司10.88%股份,仍为公司的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会导致公司实际控制权或第一大股东发生变更。

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深圳市名家汇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事会
2025年3月31日

证券代码:688319 证券简称:欧林生物 公告编号:2025-014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关于召开2024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依法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③ 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0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③ 会议召开地点:上海证券交易所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③ 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③ 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01日(星期二)至04月0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或通过公司邮箱ir@olymvax.com进行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已于2025年3月29日发布公司2024年年度报告以及2024年年度利润分配方案的公告,为便于广大投资者更全面深入地了解公司2024年的经营成果、财务状况以及利润分配方案,公司计划于2025年04月0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举行2024年度业绩暨现金分红说明会,就投资者关心的问题进行交流。

一、说明会类型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以网络互动形式召开,公司将针对2024年度的经营成果及财务指标的具体情况与投资者进行互动交流和沟通,在信息披露允许的范围内就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二、说明会召开的时间、地点

(一)会议召开时间:2025年04月09日下午14:00-15:00

(二)会议召开地点:上证路演中心(网址:https://roadshow.sseinfo.com/)

(三)会议召开方式:上证路演中心网络互动

三、参加人员

董事长兼总经理:樊绍文先生,董事会秘书:吴畏先生,财务总监:谭勇先生,独立董事:何少平先生。

(如有特殊情况,参会人员可能进行调整。)

四、投资者参加方式

(一)投资者可在2025年04月09日(星期三)下午14:00-15:00,通过互联网登录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在线参与本次业绩说明会,公司将及时回答投资者的提问。

(二)投资者可于2025年04月01日(星期二)至04月08日(星期二)16:00前登录上证路演中心网站首页,点击"提问预征集"栏目(https://roadshow.sseinfo.com/questionCollection.do),根据活动时间,选中本次活动或通过公司邮箱ir@olymvax.com向公司提问,公司将在说明会上对投资者普遍关注的问题进行回答。

五、联系人及咨询办法

联系人:证券投资部

电话:028-69361198

邮箱:ir@olymvax.com

六、其他事项

本次投资者说明会召开后,投资者可以通过上证路演中心(https://roadshow.sseinfo.com/)查看本次投资者说明会的召开情况及主要内容。

特此公告。

成都欧林生物科技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

证券代码:603150 证券简称:万朗磁塑 公告编号:2025-021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关于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部分股份质押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 截至本公告日,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乾中先生持有公司股份3,196.662万股股份,占公司总股本的37.40%。本次质押后,其累计质押股份数量为528.00万股,占其持有公司股份数的16.52%。
- 时乾中先生及其一致行动人时嘉翊先生(为时乾中先生之兄,时嘉翊先生直接及通过员工持股计划合计持有公司12.00万股股份,该股份不存在质押情况)累计质押本公司股份528.00万股股份,占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及其一致行动人合计持股的16.46%。

一、上市公司股份质押

公司于2025年3月31日收到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时乾中先生关于部分股份质押的通知,具体情况如下:

1.本次股份质押基本情况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是否为控股股东	本次质押股数	是否为限售股	是否补充质押	质押起始日	质押到期日	质权人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质押融资资金用途
时乾中	是	116.00	首发限售股	否	2025年3月28日	2028年3月25日	国金证券股份有限公司	3.63	1.36	实体投资/经营
合计	/	116.00	/	/	/	/	/	3.63	1.36	/

2.上述质押股份不存在被用作重大资产重组业绩补偿等事项的担保或其他保障用途等情形。

3.股东累计质押股份情况

截至公告披露日,上述股东及其一致行动人累计质押股份情况如下:

单位:万股

股东名称	持股数量	持股比例(%)	本次质押前累计质押数量	本次质押后累计质押数量	占其所持股份比例(%)	占公司总股本比例(%)	已质押股份情况		未质押股份情况	
							已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已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限售股份数量	未质押股份中冻结股份数量
时乾中	3,196.662	37.40	412.00	528.00	16.52	6.18	528.00	–	2,668.662	–
时嘉翊	12.00	0.14	–	–	–	–	–	–	–	–
合计	3,208.662	37.54	412.00	528.00	16.46	6.18	528.00	–	2,668.662	–

二、上市公司控股股东股份质押情况

1.截止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控股股东时乾中先生未来半年内、一年内不存在到期的质押情况。

2.时乾中先生个人资信状况良好,具备较强的资金偿还能力,其还款来源包括个人薪金、股票分红、投资收益等,由此产生的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后续若出现平仓风险,时乾中先生将积极采取应对措施,包括但不限于补充质押、提前还款等。

3.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不存在通过非经营性资金占用、违规担保、关联交易等侵害上市公司利益的情况。

4.控股股东质押事项对上市公司的影响

公司控股股东当前资信状况良好,质押风险在可控范围之内,不会对公司主营业务、融资授信及持续经营能力产生重大影响。不会对其向公司委派董事席位、公司控制权稳定、股权结构、日常管理产生重大影响。

公司将持续关注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所持公司股份的质押情况,严格遵守相关规定,及时履行信息披露义务,敬请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

特此公告。

安徽万朗磁塑股份有限公司董事会
2025年4月1日